

长沙市院士专家工作站建设协调领导小组办公室

长院协办函〔2021〕8号

关于组织申报 2021 年度长沙市专家工作站的 通 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为进一步加大海内外高层次人才柔性引进力度，充分发挥高层次人才在协调推进“四个全面”战略布局，服务“三高四新”战略实施的支撑引领作用，助推我市经济高质量发展，决定组织开展 2021 年度长沙市专家工作站申报工作。根据《长沙市专家工作站认定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（长院协发〔2020〕4号）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申报主体和条件

（一）申报主体：在长沙市注册，具备独立法人资格，生产经营状况良好的 22 条工业新兴及优势产业链企业（特别是智能装备、智能网联汽车、智能终端和功率芯片等“三智一芯”重点领域企业）。

（二）申报条件：

1. 生产经营状况良好，具备较强研发能力，建有专门的研

发机构，拥有水平较高、结构合理的研发团队，上年度研发投入不低于 100 万元且不低于销售收入总额的 3%；

2. 企业与专家签订合作协议，合作期限不少于 3 年，有明确的研究方向和科技创新与成果转化合作任务；

3. 给予引进的专家团队每年配套不低于 10 万元的经费投入；

4. 柔性引进的专家类型须在《长沙市专家工作站认定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（长院协发〔2020〕4 号）专家目录范围内或达到《长沙市高层次人才分类认定目录》（长人才发〔2020〕2 号）A、B 类人才认定条件，引进专家人数应在 2 名及以上，原则上要有 1 名市外专家，1 名专家最多可在长建两个专家工作站；

5. 建有省级及以上研发平台（重点实验室、企业技术中心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、工业设计中心等）、承担过国家或省重大科技项目的企业，可优先设立工作站。

二、认定程序

（一）受理申报。申报日期为 2021 年 6 月 25 日至 2021 年 8 月 25 日，申报单位可从市科协网站 <http://kx.changsha.gov.cn/> 下载《长沙市专家工作站申报表》，按通知要求准备申报材料。国家级园区内的企业由园区科协归口申报，省级园区及园区外的企业由区县（市）科协归口申报，中央驻长单位及省属单位可直接向市科协报送。申报单位须将

电子版申报材料于 8 月 1 日前提交至邮箱 csdstm@126.com，由市院士专家工作站建设协调领导小组办公室形式审查，通过后一式两份打印，经国税登记所在地财政局签署意见并加盖公章，归口单位（部门）初审并出具推荐意见、加盖公章后，于 8 月 25 日前报送至市院士专家工作站建设协调领导小组办公室（市院士专家服务中心）。

（二）评审认定。由市院士专家工作站建设协调领导小组办公室牵头组织专家评审，综合评审结果，提出建议名单，报市院士专家工作站建设协调领导小组审核，确定拟认定名单。

（三）公示发文。将拟认定名单在市科协网站公示 5 个工作日。公示无异议的，由市院士专家工作站建设协调领导小组发文，并以市政府名义授牌。

三、申报材料及其他要求

（一）申报材料主要由三部分组成：1. 申报单位建站申请报告（见附件 2）；2. 长沙市专家工作站申请表（见附件 3）；3. 相关附件材料（见附件 4）。申报材料须按照以上顺序编好目录、页码，加盖公章并添加封面（见附件 1），以 A4 纸装订成册，双面打印。

（二）各归口单位（部门）要高度重视专家工作站的推荐工作，广泛进行发动，严格按照公平、公开、公正、择优的原则组织好申报推荐工作。

四、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卢慧芸 0731-85450237 18390960268

联系地址：长沙市雨花区人民中路 308 号长沙市院士专家
服务中心 A402

- 附件：1、申报材料封面样式
2、申请报告模板
3、长沙市专家工作站申报表
4、相关附件材料清单

长沙市院士专家工作站建设协调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21年6月23日



附件 1

(封面样式)

× × × × × × × × ×

专家工作站

申
报
材
料

长沙市院士专家工作站建设协调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21 年 6 月

关于成立长沙市专家工作站的 申请报告

长沙市院士专家工作站建设协调领导小组办公室：

一、企业简介

.....
.....
.....

二、建站目的及意义

.....

三、建站条件

.....

四、合作内容、合作形式、资金筹措、建站预期目标及项目市场前景等

.....

申请单位：（盖章）

申请日期：

附件 3

长沙市专家工作站申报表

申报单位：（盖章）

建站专家姓名：

合作期限：xx 年 x 月- xx 年 x 月

长沙市院士专家工作站建设协调领导小组办公室
2021 年 6 月制

填表说明

一、申报单位填写此表前请先认真阅读《长沙市专家工作站认定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及《申报通知》，严格按照申报条件与要求认真填写。

二、申报单位需如实填写申报表，若无特殊说明，本表中的数据填写上年度统计数据。申报单位必须对材料的真实性负责，如在考察评审过程中发现有与事实不符的情况都将会酌情扣分，严重失实的直接取消评审资格。

一、申报单位基本情况

单位名称		注册地址	
法人代表		注册资金	(万元)
成立时间		所属行业	
是否为高新技术企业		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通信地址			
联系人		手机号	
QQ号		邮箱	

二、省级以上研发平台情况

序号	平台名称	建立年份

三、申报单位生产经营及科研投入状况

项 目	金 额
上年度销售额（万元）	
纳税总额（万元）	
税后利润（万元）	
上年度研发投入经费（万元）	__万，占销售额的__%
本年度研发投入经费（万元）	__万

四、申报单位在职人员状况

现有职工总数（人）		（截至 2021 年 6 月底数据）		
研 发 人 员	研发人员（人）		占职工总数比例（%）	
	正高级职称（人）		占职工总数比例（%）	
	副高级职称（人）		占职工总数比例（%）	
	中级职称（人）		占职工总数比例（%）	

五、专家团队科研成员情况

序	姓名	年龄	工作单位	职务/ 职称	专业及研究 方向	站内主要工作

六、企业配套团队成员情况

序	姓名	年龄	工作单位	职务/ 职称	专业及研究 方向	站内主要工作

七、申报单位与专家合作项目情况

序	项目名称	起止时间	项目总经费(万元)	解决的关键技术难点或实现的技术突破点

八、申报单位近三年知识产权情况

发明专利授权	___项
实用新型授权	___项
外观专利授权	___项
软件著作权	___项
国际标准	共___项 其中参与___项, 牵头制定___项
国家标准	共___项 其中参与___项, 牵头制定___项
行业标准	共___项 其中参与___项, 牵头制定___项

九、申报单位近三年承担的省级以上科技项目情况

序	项目名称	项目级别 (省级/国家级)	项目经费

十、申报单位近三年获得市级以上科技奖励情况

序	获奖项目名称	奖励名称	授予单位	获奖时间

十一、建站优势

十二、工作计划

分别列出三年工作计划和 2022 年工作计划。

要求：三年工作计划为总体规划，2022 年工作计划须从工作站基础建设情况、战略决策咨询、创新人才培养、科技项目合作、经济效益、科研成果等方面列出有具体量化数据的条例式计划。（2022 年工作计划将作为首次考核的指标依据）

示例：

一、工作站建设基础情况

1、制度建设。制定《XX 公司专家工作站管理办法》、《XX 工作指南》，其他配套制度。

2、运行保障。专家工作站投入资金规划、办公环境标准、科研设施准备投入、管理人员分工等。（须有具体数据）

3、团队建设。新引进 X 名专家。

4、.....

5、.....

二、战略决策咨询

专家为企业重大战略决策提供咨询并签发决策咨询报告 X 份。

三、创新人才培养

1. 培养中级职称、副高、正高级职称人数

2. 培养硕士、博士、博士后人数

3. 组织各类技术、人才培养数量及规模

四、科技项目合作

1. 与专家团队新签订技术合作项目 X 个。
2. 新承担国家级项目 X 个、省级项目 X 个、市级项目 X 个。

五、科研成果

1. 知识产权。新增专利（包括发明专利、实用新型、外观专利）X 项。
2. 牵头或参与制定企业标准、行业标准、国家标准 X 项。
3. 转化专家及团队成果 X 项，合作项目产业化 X 项。
4.

六、社会经济效益

1. 经济效益。经济从企业销售额、税收、利润等方面叙述。
2. 社会效益。.....

十三、专家意见

合作建站专家意见：

本人已了解长沙市专家工作站申报事宜，并仔细审阅了申报材料，支持 XXX（单位名称） 申请认定长沙市专家工作站。

签名：

年 月 日

十四、归口单位（部门）及国税登记所在地财政局意见

<p>归口单位（部门）推荐意见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（盖章）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年 月 日</p>	<p>国税登记所在地财政局审核意见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（盖章）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年 月 日</p>
---	---

附件 4

相关附件材料清单

- 1、企业法人营业执照
- 2、荣誉证书、资质证书
- 3、审计报告（标出上年度税收、销售额、净利润、研发投入等数据）
- 4、专家基本情况表（见样表）
- 5、与专家共建工作站协议（包括合作年限、合作形式、双方权利和义务、成果应用和保护等内容）
- 6、与专家或专家团队的项目合作协议（技术开发合同）或立项证明材料。
- 7、与专家合作项目情况介绍（与申报表中内容一致，主要包含项目内容、项目计划、项目目标及考核、技术难点、团队分工等）
- 8、近三年专利授权清单（见样表）及发明、专利、软件著作权证书复印件（与申报表中数据一致）
- 9、近三年国际、国家、行业标准清单（见样表）及证明材料（与申报表中数据一致）
- 10、近三年承担的省级以上科技项目证明材料（与申报表中数据一致）
- 11、近三年获得市级以上科技奖励证明材料（与申报表中数据一致）

专家基本情况表

专家姓名		出生年月	
工作单位		职务职称	
专家方联系人姓名		联系方式(手机/邮箱)	
收件地址			
专家类别	如：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一等奖排名前3名		
研究领域			
获得项目 成果情况			

备注：1. 一表对应一位专家的基本情况

2. 本表“专家类别”根据《长沙市专家工作站认定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（长院协发〔2020〕4号）第四条专家目录填写。

专利和软件著作权授权清单（近三年）

序	专利类型	专利名称	授权专利号	授权时间

标准清单（近三年）

序	标准编号	标准名称	标准类型	牵头或参与	是否现行有效

工作站相关制度清单

序	制度名称	发布时间